

## 北京奋斗致远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 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#### (一) 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17 年 4 月 20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北京奋斗致远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5. 会议主持人：刘英男
6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和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的相关规定。

#### (二) 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（包括股东授权委托代表）共 5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 5,500,000 股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100.00%。

### 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#### (一) 审议通过《2016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的议案

### 1. 议案内容

董事会工作报告就 2016 年总体经营情况进行了回顾和总结，并提出了 2017 年度工作思路和工作重点。

### 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5,5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#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与会股东（包括股东授权委托代表）回避表决。

## (二) 审议通过《2016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的议案

### 1. 议案内容

监事会工作报告就 2016 年会议召开情况、对有关事项发表的意见进行了回顾和总结。

### 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5,5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#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与会股东（包括股东授权委托代表）回避表决。

## (三) 审议通过《2016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》的议案

## 1. 议案内容

亚太（集团）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对公司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亚会 B 审字（2017）077 号审计报告。

## 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5,5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与会股东（包括股东授权委托代表）回避表决。

## （四）审议通过《2016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的议案

### 1. 议案内容

2016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。

### 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5,5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#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与会股东（包括股东授权委托代表）回避表决。

## （五）审议通过《2017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的议案

### 1. 议案内容

2017 年公司财务预算方案提出了公司 2017 年公司营业收入、营业总成本、净利润等主要预算数据和经营目标。

## 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5,5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与会股东（包括股东授权委托代表）回避表决。

## (六) 审议通过《2016 年度报告及摘要》的议案

### 1. 议案内容

公司已于 2017 年 3 月 29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，披露了本议案内容。

### 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5,5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#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与会股东（包括股东授权委托代表）回避表决。

## (七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16 年权益分派预案》的议案

### 1. 议案内容

公司拟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26 股，转增股本 14,300,000 股；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送股 0.5 股，送股数合计 275,000 股，分配后公司总股本增至 20,075,000 股。具体内容参见（2017 年 3 月 29 日披露的《北京奋斗致远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16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》，公告编号 2017-008）。

## 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5,5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与会股东（包括股东授权委托代表）回避表决。

## (八) 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亚太（集团）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17 年度审计机构》的议案

### 1. 议案内容

公司续聘亚太（集团）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17 年度审计机构，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。

### 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5,5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#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与会股东（包括股东授权委托代表）回避表决。

### (九) 审议通过《关于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的议案

#### 1. 议案内容

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。

#### 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5,5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##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与会股东（包括股东授权委托代表）回避表决。

### 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国浩律师（上海）事务所

律师姓名：吴智智 潘晓笑

结论性意见：本所律师认为，本次年度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；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和召集人资格符合《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合法有效；会议表决程序、表决结果符合《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合法有效。

### 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公告编号：2017-010

- （一）北京奋斗致远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；
- （二）北京奋斗致远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股东大会法律意见书。

北京奋斗致远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7 年 4 月 21 日